清华大学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学生因材施教计划
（“林枫计划”）第九期培养方案

# 一、计划概述

清华大学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学生因材施教计划（即“林枫计划”）始于2012年，由林炎志学长及家人设立的林枫基金出资支持，由清华大学党委学生部和马克思主义学院联合组织实施。

“林枫计划”于每学年秋季学期从全校大二年级本科生中公开选拔学员，进行为期两年的培养，通过校内外导师指导、内部交流学习、优质海内外实习实践等多种形式，让学员深入了解马克思主义经典理论和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成果，掌握调查研究方法，深刻认知中国国情，将其培养成为信仰坚定的青年马克思主义者，促进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学习、研究和传播。

“林枫计划”为各院系培养、储备TMS分会会长、党建辅导员人选，充实党建工作队伍。表现极其优秀的学员，可获得免试推研至马克思主义学院的资格。

# 二、培养目标

“林枫计划”以培养青年马克思主义者为目标，重点培养学员以下三个方面的能力素质：

1. 深入学习马克思主义经典理论，具备相当的理论素养，清楚认识并掌握马克思主义立场、观点与方法；

2. 加强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成果的学习，初步了解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，形成对中国共产党发展历程的深刻认识；

3. 熟练掌握社会调查研究方法，加深对当下中国国情、社情、民情的认识，切实树立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自觉意识。

# 三、培养环节

## （一）专题讲座环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讲座主题** | **环节要求** | **课程时间** |
| 马克思主义哲学经典导读 | 至少6讲 | 至少组织8讲 | 第一年 |
|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经典导读 |
| 科学社会主义经典导读 |
| 国际共运史专题 | 至少5讲 | 至少组织8讲 |
| 中国共产党历史专题 |
|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专题 |

## （二）实习实践环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课程名称** | **环节要求** | **课程时间** |
| 国内社会实践 | 要求学员参加2~3次（海外实践、校外实习必须全程参加，其他实践参加全程的2/3及以上方可算作一次） | 每次3~7天，至少组织3次 |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|
| 海外实践（选拔） | 约10天 | 第二年寒假 |
| 校外实习 | 至少14天 | 与导师商定 |
| 社会调研方法培训 | 至少1次 | 组织1~2次 | 第一年春季学期 |

## （三）导师培养环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环节名称** | **学时** | **环节要求** | **课程时间** |
| 撰写读书报告 | — | 至少三篇，每篇1200~3000字 | 结业前 |
| 结业论文 | 至少持续一学期 | 按要求提交开题报告、结业论文，并通过论文答辩 | 第二年春季学期 |
| 在导师指导下发表论文（选修） | — | 以第一作者（或导师是第一作者）在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[[1]](#footnote-1) | 结业前 |

## （四）其他必修环节

1．相关的学术论坛、年会等活动；

2．积极参与计划内的事务性工作，例如招新、结业、班级日常管理等；

3．积极参加理论社团协会等社会工作。

**四、退出机制**

1．由于个人原因不能在两年内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环节要求，可以由学员本人提出请求，经“林枫计划”工作小组同意后退出“林枫计划”的培养；

2．未按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环节要求，不予结业，情况严重的，提前终止培养；

3．在培养过程中如发现申请时提交虚假资料或虚构经历等情况，情况严重的，提前终止培养；

4．言行不当，造成不良影响的学员，经“林枫计划”工作组讨论提前终止培养。

# 五、考评与认证

学员需在两年内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环节要求，按规定完成培养环节后，颁发“林枫计划”结业证书。

1. 由“林枫计划”工作小组视情况对发表论文的学员予以一定奖励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)